

## 2.9

### THURSDAY

#### 阿摩司書 第2章4~16節

我從埃及把你們領出來，在曠野中帶領了你們四十年，把亞摩利人的領土賜給你們。我從你們的子弟中揀選了先知，從你們的青年中培養了離俗人（「離俗人」或譯「拿細耳人」，是特別許願獻身給上帝的人。他們要經過宣誓：戒酒、不剪髮、不接觸屍體。）。以色列人哪，這些話難道說錯了嗎？我是上主；我這樣宣佈了。但是你們勉強離俗人喝酒，不准先知傳我的話。所以我要把你們壓倒在地上，壓得像滿載五穀的車子咯吱咯吱作響。就算是賽跑健將也逃不掉；大力士也要失去力量；軍人連自己的命也難保。（阿摩司書2:10~14）

## 汙染別人，罪加一等

以色列人身為上主的子民，明知律法，卻厭棄律法。他們雖然表面上仍維持著宗教儀式，實際上卻過著藐視上主的生活。不僅行為墮落、極盡所能地剝削他人，甚至勉強「離俗人」喝酒，不准先知傳講上主的話，極盡霸道之事。

離俗人是什麼？就是從小與上主立約、誓言過著潔淨的生活，侍奉上主的人，是不能喝酒的。人們竟然連「離俗人」都要帶壞，實在是荒淫無道！為什麼自己犯罪，還要別人也跟著犯罪呢？追根究底，這是一種對抗上主的心態，一種「祢奈我何」的驕傲自大。因此上主要向這些囂張的人降下嚴厲的懲罰，祂要向人表明誰才能主宰一切。

我們要好好省思自己，是否也有這種「對抗上主」，以為自己才是老大的心態。明明知道自己做的事情並不合上主心意，卻還要拉別人一起做，這並不會合理化我們荒謬犯罪的行為，只會讓我們罪加一等。



親愛的上主，我要立馬改變那些變調的行為，不要一邊敬拜祢，一邊做祢恨惡的事情。奉主耶穌的名祈求，阿們。